

切結書

本人（單位）_____ 已詳閱「國立清華大學校友總會校友組織管理辦法」，並同意校友組織應以聯絡校友感情、互助，以及協助母校發展為宗旨，不得進行政治、宗教行為，亦不得營利徇私。

如有違上述規定者，本人（單位）願接受中華民國國立清華大學校友總會處置，不得再舉辦以清華校友為名義之公開活動，當無異議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中華民國國立清華大學校友總會

具切結書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